<<如何听如何说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:<<如何听如何说>>

13位ISBN编号:9787100057004

10位ISBN编号:7100057000

出版时间:2008-5

出版时间:商务印书馆

作者:莫提默·J.艾德勒

页数:272

译者: 吕捷

版权说明: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,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http://www.tushu007.com

前言

第一章 学校里不曾传授的技巧 1 你知道如何才能与他人沟通吗?

而对方又是怎样回应你的呢?

哭泣、脸部表情、手势,或者其他肢体信号,有时候这些就足够了。

可是,说到底,语言才是最常用到的办法——表达的一方靠了说和写,接 收的一方是靠了听和读。 语言的这四种功用,形成两对平行组合:读和写是一组;相应地,听 和说是一组。

显而易见,每一对中的双方是互补关系。

要是没有人读,写下的文章就一无用处;而要是没人听你说话,那你说来说去岂不成了对牛 弹琴? 所有人都得承认,总是有些人要比别人更会写;不管是天生如此,还 是后天训练得来,又或者是两 者兼而有之。

总之,这些人写起来就是比别人略胜一筹。

可是,就算是再会写的人,如果碰上个不会读的人,那么也是枉然。

我们都明白,读的能力要靠后天训练;我们也都同意,有些人就 是要比别人更会读。

听和说的道理与此相同。

也许有些人天生禀赋过人,就是比别人更擅 长于口头表达;不过,要想使这种天赋得到充分发挥,就 必须要得到后天 训练。

同样,要想在听的方面有过人本领,要么靠天分,要么必得靠后天训练才能获得。

这四种截然不同的表现形态,是人与人之间进行思想交流的过程中所 必不可少的,而要想把这种交流的过程进行得顺畅,就需要全面培养好这 四种能力,缺一不可。

那么,你上学的时候,老师到底教过你其中的哪几 种能力呢?

现在,你的孩子在学校里又学过几种呢?

你也许毫不迟疑就能给出答案:老师教过你如何读和写;同样,你的 孩子们也在学习如何读和写。 你会马上又补充一句:虽然学校中提供的这 些训练远不能尽如人意,但是至少在小学里,对读和写的 相应指导还是有 的。

对写的指导甚至还持续到基础教育阶段以上:一直到高中,甚至到大 学一二年级,还会有写作方面的课程。

可是,对读的指导,则基本上随着小学阶段的结束也停止了。

当然,这是不应该的,因为小学阶段所学到的 那些读的能力,是根本不够的,是远远达不到深入理解 优秀著作所需要的 阅读水平的。

这就是为什么我在四十年前就写了《如何阅读一本书》这样 的书,目的就是为了给提高阅读能力,提 供一些初级水平以上的指导—— 也就是开设一门在我们的中学和大学里都学不到的课程。

而对说的指导又是怎样呢?

我想,根本没有人记得,在小学里接受读、写训练的同时,也接受过说的训练。

也许有些高中和大学里会开设所谓 的 " 公共演说课 " ,也会设置一些课程,以帮助那些有话语障碍的 人;但 是,一般来说,根本就没有关于一般说话技巧的课程。

听的情况又如何呢?

世界上有哪个人接受过听的训练吗?

大家都以为 ,听是一种与生俱来的能力,不需要任何训练;这样的看法是多么可笑呵。

全世界没有任何一种教育体制中,开设过帮助人改进听力的课程——也 就是最低限度的、听懂别人说 话的水平,使人际交流的循环能平衡往复; 这样的状况又是多么令人可叹呀!

造成这种既可笑、又可叹状况的原因是,听和说这两样没人传授的技 巧,其实要比读和写更难学、 也更难教。

我完全了解情况为何如此,并马上会为您揭晓答案。

常听到的是,很多人会义愤填膺地抱怨,中学甚至大学毕业生所达到 的读、写水平实在是惨不忍睹 ,却很少听到有人抱怨这些学生的听、说水 平。

然而,不论这些中学生甚至是大学生的读、写水平如何差,他们的说 的水平还要比这差得多,而听的

水平则是最差了。

2 在谷滕堡发明印刷机以前的遥远年代里,听和说在一个人一生的教育中,其重要性要远远超过读和 写。

必得如此,因为那时还没有印刷品,手 抄本的书籍也只有极少数人才见得到,而这一小部分人都受过 某种形式的 教育——有些是私塾,有些是古式学堂,也有些是中世纪的大学——他们 都必得靠着对 老师讲的话洗耳恭听,才学得到知识。

在中世纪的大学里,老师也被称作是"讲师·,但是,与今日所用的"讲师"这个词,意义却大不 相同。

那时的课堂里,只有老师才拥有一部课 本的手抄本,其中记录着要向学生传授的一切知识和理解。 从"讲座"这个词的词源可以得知,讲课的形式包括大声朗读一篇课文,同时,还伴有 对所念课文 的滔滔不绝的讲评。

不管学生能够学多、学少,他们的一切所 学,都是靠听来的;因此,他们听得越仔细,也就会学得更

在牛津、剑桥、巴黎、帕都瓦和科隆的那些中世纪的著名大学里,基 础教育必定包括对一些技艺和

技巧方面的训练,也即古人所谓"文科七艺"。 这些技艺一方面包括语言运用中的各种技巧,另一方面则包括算术运算,以及符号运用的各种方法。 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的理论都认为——而中世纪的那些大学对这两位 哲人的理论是深信不疑的—— 语法、修辞和逻辑这类科目,是学好语言、 有效运用听、说、读、写的基础;而算术、几何、音乐和 天文这类课程,则是学会丈量、统计和估价的基础。

以上这七种文科科目,就是中世纪大学生在获得本科学士学位以前,一定要通过的课程。

" 学士 " 这个字眼儿,根本和" 未成家的男人、对婚 姻大事一窍不通的愣头青·这层意思无关,而是 代表这些人已经得到了充分 的启蒙,能够从此踏人知识的殿堂,继续完成大学高年级的学业,进修法 律、医学或者神学方面的课程了。

这样看来,在古代,学士学位只是一纸"开窍"证书,只是一张通往高深知识殿堂的通行证而已。 它不但根本代表不了,学位的持有者已经是 学业有成,而且也只是能证明,学位持有者算是具备了一 定的学习能力 , 学会了_些学习技巧——使用语言的技巧 , 以及使用其他符号的技巧。

今天,也有不少人张口闭口就喜欢谈论"文科七艺"或者"文科教育",可是,却对其在古代及中 世纪教育体制中的基础教育阶段所含的内容 和所起的作用,一无所知。

造成这种现象的原因之一就是,在现代的发展过程中,文科教育的传 统早已经从学习的过程中,彻 底消失了。

要是有谁翻开美国18世纪教学机构中的教学大纲看一看的话,就会发 现,其中还包括语法、修辞和逻 辑诸科目,因为这些在当时,仍然被视为 语言运用中的技巧——即使不包括听,也仍然包括了说、读 、写。

可是,等到了19世纪末叶,却只剩语法课还保留了下来,修辞和逻辑课则不再是基础教育的组成部分 了;而到了20世纪,就连语法课也慢慢地 销声匿迹了,现在,则只剩下了一些残余遗迹而已。

现在,基础教育中的文科教育早已被单一的英文课所取代。

小学里的 阅读课、小学和高中里的写作课,都是由那些英文老师来教的。

很可惜的 是,更高一级的写作课,大多都炫耀自己是属于"专业作家创作学习班"性质的课程,而 不是以传递思想——观点、知识或者理解——为目的的一 般性写作课。

也有些学生上过一些公共演说课,但是,这却远远够不上培养出众口才所需的全面技巧。

而正如我前面已指出的那样,根本没有谁接 受过听的训练。

3 有些爱发牢骚的人说,我们现在中学、大学的毕业生,他们的读、写水平实在是太差了。

殊不知,这些发牢骚的人错误地以为,只要改掉了这些不足,就会万事大吉了。

他们以为,一个人只要读、写合格了,那么,自然就会听、说合格了。

而其实,根本不是这么一回事。

理由很简单:听、说是与读、写性质根本不同的两回事。

这种不同的 性质造成的是,学好听、说,比学好读、写,要难得多。

下面,容我将理 由一一道来。

表面上看来,听、说是与读、写完全平行的。

两组词都涉及语言的运 用,涉及一人把自己的思想传递给另一人,以及另一人对此作出回应。

同 样的一个意思,假如一个人能写得明明白白,为什么就不能同样说得干脆 利落呢?

假如一个人能读得清清楚楚,为什么就不能做到不听得糊里糊涂呢?

这其中的症结正在于,口头交流具有流动性与流畅性。

我们总是可以 重温读过的东西,再读第二遍,以达到彻底的理解。

阅读理解是可以无休止地改进提高的,只要一遍又一遍地去读就行了。

我在日常读名著时,就是这么做的。

写作的时候,我们也总能修改、完善已经落笔的草稿。

作家可以做到 的是,只要他对作品尚不十分满意,他就可以暂时不发表自己的作品。

我 在写书或者写其他文章的时候,也是这么做的。

无论是读、还是写,其关键要了解的技巧,是关于读、写的提高,而 在听、说的过程里,却无所谓 提高的问题,因为听、说是像表演艺术那样 稍纵即逝、捉摸不定的。

读、写却并非如此,而是更像绘画和雕塑的艺术那样,具有永久性。

设想一下我们所熟知的这些表演形式:演戏、跳芭蕾舞、吹、拉、弹、唱,或者指挥乐队。

所有这些形式均有一个共同之处,那就是:一旦一场演出结束了,它就无法改动了。

虽然艺术家完全可以在下一场演出中有 所改进,但是,他在台上的时候,其表演则是一锤定音。

当大幕缓缓落下 时,一切就结束了——演成什么样,就是什么样了,再也无法挽回了。

听、说的情形与此完全相同。

说出的话总是"一言既出,驷马难追",不能像写下的文章那样,可以改了又改。

与写不同,正在说的话是无法补救的。

一边说、又一边收回自己的话,这样做的结果往往是造成更大的 困惑,还不如不改口呢。

当然,事先准备好稿子的演讲,在向人宣读之前,是可以改的;那时,演讲稿还只是一篇文章而已

而即兴演说或者临场发言则不在此列。

也许,在下一场演说时,我们可以比上一场发挥得更好,可是,在演 讲的那一刻,我们发挥到哪个 地步,就是哪个地步了。

同样,也无法临场改变听的效果;当时听成什么样,就是什么样。

作家还可以期望着,自己的读者会花很多时间去理解自己书中的观点 ,可是,说话的人则无法抱这样的希望了。

他必须精心设计自己要说的话,使别人第一次听到它的时候,就能最大限度地理解自己的想法。

而听和 说的时间是相等的:两者同时开始、同时结束。

读和写,却都没有时间的 限制。

4 正因为听、说与读、写这两组概念之间有如此大的差异,所以,我在 出版了《如何阅读一本书》之后,并没有立刻再写一部教人如何去听的姊 妹篇。

这一等就是四十年;现在,实在不能再等了,因为我已经越来越深 切地感到,人们在听这方面的缺陷 ,是多么普遍和常见。

往往,每当人们在提到改进读的同时,势必要同时谈到如何改进写。

这也正是我在《如何阅读一本书》中的做法;当然,其中更有一个原因 ,即,我书中主要谈的,是如何读那些最优秀的名家名著,而这些名著自然 都是文采飞扬的。

可是,当我们由写转向口头表述时,情况就不同了。

读和写可以是分 开来教的;我们在学校里就是分别上阅读课和写作课。

在听、说上则做不 到这一点,首先,就因为最常见、最重要的听、说方式是谈话或对话,这 些都是同时包括说话者和听者的双向活动。

那种不受干扰的演说还是可以单独教的,因为这种表演技巧不需要听的技巧,就可以获得。

同样,不出声的听也是可以单独教的,因为它不需 要说的训练,就可以实现。

<<如何听如何说>>

可是,要想掌握对话技巧——即谈话或者讨论中的技巧,那么,就必须要同时学习如何听、如何说了。

<<如何听如何说>>

内容概要

20世纪40年代,莫提默.J.艾德勒完成了其经典名著《如何阅读一本书》。

此书一经问世,立刻洛阳纸贵,成为畅销书,迄今为止,其全球销售量已超过七百万册。

后来,艾德勒先生又为我们献上了其姊妹篇《如何听如何说》,读者将会发现,这本书与《如何阅读 一本书》一样,思想深刻,引人入胜。

在本书中,艾德勒以很精短的篇幅,讲述了许多行之有效的与人交往的技巧;再加上机智、诙谐的语言,使得本书既富教育性,又具实用性,必定会令每一位读者受益良多:无论你是商业会谈和谈判桌上的商人和管理人士,还是政府官员,无论你是大学教师还是中学老师,甚至对那些渴望增进交流质量的家庭来说,《如何听如何说》都是一个有益的指南。

<<如何听如何说>>

作者简介

莫提默·J.艾德苗(1902-2001)以学者、教育家、编辑人等多重面貌享有盛名。 除了写作《如何阅读一本书》外,以主编《西方世界的经典》,并担任1974年第十五版《大英百科全书》的编辑指导而闻名于世。

另外,他还曾任大观念研究中心的名誉主席,是该中心的最初发起者之一。

<<如何听如何说>>

书籍目录

第一篇 前言 第一章 学校里不曾传授的技巧 第二章 个体与群体第二篇 连贯的发言 第三章 "少来哗众取宠这一套!

" 第四章 "买卖话儿",及其他形式的说服性发言 第五章 讲课,及其他形式的教育性发言 第六章 发言的准备和付诸实践第三篇 不出声的听 第七章 用心去听 第八章 边听边记,及事后整理第四篇 双向交流 第九章 问答环节:讨论 第十章 对话方式面面观 第十一章 如何让对话更有益、更愉快 第十二章 精神的沟通,心灵的交会 第十三章 研讨课:讨论中的教与学第五篇 尾声 第十四章 对话与人生附录 附录一 哈维·库欣纪念演讲 附录二 阿斯本高级讲座课十二讲综述 附录三 青年研讨课——基础教育的根本

章节摘录

第一颗原子弹爆炸后不久,芝加哥大学校长哈钦斯就召集成立了一个 世界宪章起草委员会。 在这个委员会中,有两位性格迥异的名人——一位 是芝加哥大学意大利文学教授兼著名诗人朱塞佩· 安东尼奥·博尔杰塞 ,另一位是端庄稳重、慢条斯理的哈佛法学院院长詹姆斯·兰迪斯。

有一次开会我也在场,博尔杰塞教授向众人侃侃而谈,谈着他最关心的一个话题。

渐人佳境之后,他的声调变得铿锵起伏,双眼放光,越讲越 有文采,既富于激情,又充满诗情画意,一下子把我们在场的所有人都打 动了——当然,只有一个人例外。

在演说结束后的一片肃静中,兰迪斯院 长冷冷地盯着博尔杰塞,低声地说:"简直是哗众取宠,一派胡言!

少来这一套!

- "博尔杰塞也气愤极了,冷冷地用手指对着兰迪斯指点着说:"下次你再说这句话时,给我们笑一个 ,行不行?
- "兰迪斯院长的话是什么意思呢?

他到底想说什么呢?

他当然不是说博尔杰塞的发言在文法、逻辑上狗屁不通,除了华丽夸 张的噱头以外,一无所,虽说 英语语并不是博尔杰塞教授的母语,可是,他却是位精通英语的大家。

我曾经多次与他交锋,完全可以证明,他有着 超常的逻辑分析能力和中肯的思辨力。

他特别擅长运用语言,句子总是形 象生动、妙趣横生、急缓有节、掷地有声,令人如痴如醉、心领神 会。

总之,他有一副出色的口才;相比之下,哈佛法学院院长的发言虽然 也同样字斟句酌、有理有据,却总是赶不上。

为什么兰迪斯院长要如此反 对意大利同行的这种演说风格呢?

这样的风格有何不妥之处吗?

也许,他 是故意克制自己,不要像博尔杰塞教授那样说得过于天花乱坠;不过,他 们二人迥异的气质与风格并不证明,他认为博尔杰塞"哗众取宠"的看法 就是对的。

其实,兰迪斯院长对博尔杰塞教授的不满之处,并不在于博尔杰塞的 发言纯粹是噱头,而在于他使用的那些过于华丽的词藻,实在有些不合时 宜,小题大做,故弄玄虚。

博尔杰塞当时发言的情形是,他并不是站在宣讲台上,也没有台下座 无虚席的陌生听众,等着对他 一呼百应。

当时,他只是和同行们一起围坐在桌子旁,共同讨论着一个大家都耳熟能详的话题。

那天讨论的目的,是全面审视各种各样相关的事实,并且斟酌正、反两边方方面面的轻重缓急。

兰迪斯教授认为,对待这种讨论,必须靠冷静严谨的分析,要紧紧扣 住切中要害的实质问题,并且 要避免一切无关紧要的题外话,否则,只会 造成讨论在表面上看起来热热闹闹,而却没有实际的进展

因此,他才会不客气地对博尔杰塞说:"别废话连篇了。

"说它是废话,是因为它在这一个特定场合显得有些过分呢?

还是说它 根本就多余呢?

肯定不是后一种情况,否则,岂不成了说话只求文法、逻辑正确,而不求效果了吗?

只顾文法、逻辑而不顾效果的发言,肯定是行 不通的,因为一个人之所以讲话,总是期望引起听众的 兴趣,期望听众能 真正理解你的意图。

文法、逻辑与修辞,是通过语言表达思想、感情的三种艺术手段。

如 果只是写下一个人的思想和感情,把它作为供将来参照的私人记录的话, 那么,有前两种就够用 了。

通常,单是自言自语,或者是给自己留下书面 笔记,是不需要修辞方面的技巧的,因为根本用不着打动自己,用不着自 己对自己说"我的思想很重要,该引起重视";或者"我的感情很实在,该引起共鸣"。

<<如何听如何说>>

可是,如果我们真需要说服自己是走对了路,那么,在自 言自语或者作笔记中,如果只有文法和逻辑性,也是不够的;我们也还要 再做点什么,以赢得自己对所作出的结论的信心,以及对所投人情感的信心。

俗语说,我们得"让自己心动"。

这就需要修辞。

尽管在自言自语的时候,很难得会用到修辞,可是,在对别人说话的时候,却很难离得开它。 原因很明白:我们不但总是要说服别人听得进我们的话,而且还要让别人同意我们的话,并且能积极响应我们,对我们心 领神会。

P19-21

<<如何听如何说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,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http://www.tushu007.com